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1號E棟4樓423室(南港軟體體育成中心)

股東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股數計365,640,291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71,252,74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94,755,996股之61.47%。

親自出席董事：王素琦(佳軒)、林佳陵(儷榮)、蔡佩珍(偉宸)、張博智、何美玥(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等5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9席之半數。

主席：王素琦董事長



記錄：唐清玉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1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1. 依公司章程及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5,457,821 元，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5,457,821 元，提撥比例均為 1%，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2. 上述酬勞與認列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第四案

案由：私募辦理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不超過 30,000,000 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並預計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 2 次辦理。因辦理期限將屆，然尚無選定符合資格之策略性投資人，故於 112 年 4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剩餘期限內不繼續辦理該次私募事宜。

第五案

案由：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1.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3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7683 號及第

11103676831 號函，本公司申報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健全營運計畫書，應按季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控管，並提股東會報告。

2. 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

第六案

案由：111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說明：1、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說明如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董事酬勞提撥以不超過 2%為限。另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及獨立董事出席功能性委員會領有業務執行之車馬費。
- (2)董事長每月另領取固定報酬。獨立董事自本屆(第九屆)董事起，除每月領取固定報酬外，並得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配。
- (3)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及 111 年度董事自我績效評估結果(考核項目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綜合考量同業通常水準、公司營運狀況、風險之控管，與其所負擔之經營責任、貢獻度及績效等因素，審核給付董事酬金之合理性後，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2、111 年度董事酬金明細(請參閱附件四)。

股東戶號 3352 發言要旨：

- 一、貴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較 110 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以下同) 1,713,964 仟(減少比率為 94%)，惟 111 年度個體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報酬)之平均數較 110 年度增加 213 仟元(增加比率為 26%)。另查 貴公司 111 年度於個別報表記載，支付每位董事平均酬金為 1,005,110 元，此亦較上櫃全體生技醫療業之平均值 683,914 元為高，又董事林榮錦、王素琦及所代表法人股東佳軒科技(股)公司合計領取之酬金更高達 2,521 仟元。
- 二、經查 貴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稅後損益與董監酬金變動之關聯性與合理性說明」之記載，僅表明公司 111 年稅後純益因帳上認列轉投資評價損失較多，故較 110 年稅後純益減少，惟營業利益有較高的成長，故給予董事合理的酬勞，應屬正常，卻未具體說明在公司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情形下，本次董事(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反而大幅增加之主要原因之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保障股東權益，請 貴公司就前揭情形(包含董事林榮錦等領取高額酬金部分)具體說明其原因及合理性，並請審慎評估檢討是否適當調整董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

公司回覆如下：

本公司致力於集結資源與經驗，育成投資深具潛力之生技/大健康公司躍上國際舞台，

同時專精於一般內服液劑與 CNS 的經營與發展。本公司育成投資業務長期績效良好，已為本公司帶來合理的投資報酬。然而，111 年間國際金融環境受高通貨膨脹率及烏惡戰爭影響，導致全球資本市場大幅回檔，本公司 111 年獲利因而較 110 年衰退，惟現今總體金融環境已日漸穩定，全球資本市場亦逐漸回溫，本公司之獲利亦因而成長，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之獲利已超越 111 年全年獲利金額。

本公司董事酬金政策主係考量長期營運目標、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水準、以及本公司經營情形及其他外部環境因素等。本公司 111 年獲利衰退而每位董事酬金之平均數略為增加 213 仟元，主係考量本公司 111 年獲利呈暫時性衰退，而本公司於 111 年合併玉晟生技投資(股)公司，本公司資本及轉投資規模增長，董事工作及責任更加繁重；本公司 111 年第九屆董事會獨立董事每月薪資參酌同業水準調整，每名獨立董事每月薪資由原 40 千元略為調升至 50 千元，董事之報酬亦因而增加；本公司 111 年董事會開會次數較 110 年增加 30.77%，董事之業務執行費用因而增加，此外，111 年台灣通貨膨脹率高達 2.95%，本公司 111 年每位董事酬金之平均數略為增加 213 仟元，尚屬合理。本公司目前股本為 5,947,560 仟元，為上櫃生技公司股本金額相對較高者，經比較上櫃生技公司 111 年呈現獲利且股本金額大於 1,000,000 仟元者，其每位董事酬金之平均數為 1,263 仟元，較本公司之 1,005 仟元為高，因而在與同業相近之比較基礎下，本公司之每位董事酬金之平均數未有高於同業之情事。此外，本公司之前任董事長林榮錦先生及現任董事長王素琦小姐(所代表為法人董事佳軒科技)之董事酬金較高，主係考量董事學經歷、實際參與經營及貢獻度等因素酌予調整。林榮錦先生為台北醫學大學名譽博士，於生技產業深耕超過 30 年，曾主導多家知名企業之組織重整與再造，推動生技產業與世界接軌，具備相當豐富的生技醫療產業經驗，為業界之翹楚。林先生對公司發展策略規劃及投資案評估有精準獨到的眼光與見解，近年來，在林先生的領導下，晟德成功轉型為生技投資公司，每年為公司創造可觀的現金流，並分配股東穩定的股利，林先生居功厥偉，故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林先生除每月領有固定薪資外，另分配較高的董事酬勞是為合情合理。王素琦小姐於本公司服務逾 20 年，綜理公司財務規劃、財務風險管理、投資前財務分析及投資後財務管理、及子公司監理等，並與本公司團隊共同參與制定策略及實施方案，擁有相當豐富的公司營運與治理實務經驗，故分配較高的董事酬勞應屬合理。綜上所述，林榮錦先生及王素琦小姐(所代表為法人董事佳軒科技)之董事酬金因而較其他董事高，應屬合理。

第七案

案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五)。

※其他報告事項

案由：修訂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案報告。

說明：1. 茲因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3月2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67683號函申報生效，故依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七條之規定，於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比照該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經本公司112.03.15董事會決議，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因此修改為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委託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擔保銀行，及配合修訂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相關條文。

2. 因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此籌組聯合授信銀行團，提供聯合授信總額度新臺幣壹拾伍億參仟肆佰零伍萬元整，故經本公司112.06.09董事會決議，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擔保銀行變更為以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主辦銀行，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聯合授信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管理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並配合修訂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相關條文。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11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維良會計師、鄭忠昊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無誤，敬請承認。(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六、附件七)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254,816 權 (含電子投票 64,273,803 權)	98.07%
反對權數 207,254 權 (含電子投票 207,254 權)	0.05%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826,422 權 (含電子投票 6,771,684 權)	1.8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111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02,215,735元，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具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八)。

2. 擬自111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現金股利新台幣 594,755,996元(每股配發1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另提撥股票股利新台幣 327,115,800元(每股配發0.55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55股。

3. 本次盈餘分配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4. 上述股東配股率及配息率依本公司截至112年4月12日止流通在外股數594,755,996股計算，嗣後本公司已發行或流通在外股數，因本公司買回、轉讓庫藏股、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普通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依其他法令等因素致生變動，而需調整股東配股率或配息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275,239 權 (含電子投票 64,280,205 權)	98.08%
反對權數 209,771 權 (含電子投票 209,771 權)	0.05%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803,482 權 (含電子投票 6,762,765 權)	1.8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 說明：1. 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11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327,115,8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32,711,580 股，每股面額十元。
2. 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55 股，其配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份，得由股東自股票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該畸零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凡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其未滿壹股之畸零股款，將做為處理帳簿劃撥之費用。
3. 本次增資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
4. 本次增資計劃及相關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全權處理。
5.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6. 上述股東配股率依本公司截至 112 年 4 月 12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 594,755,996 股計算，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或流通在外股數，因本公司買回、轉讓庫藏股、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普通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依其他法令等因素致生變動，而需調整股東配股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255,552 權 (含電子投票 64,260,518 權)	98.07%
反對權數 237,009 權 (含電子投票 237,009 權)	0.06%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795,931 權 (含電子投票 6,755,214 權)	1.8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案由：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 說明：1. 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 267,640,2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26,764,020 股，每股面額十元。
2. 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無償配發 45 股，其配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份，得由股東自股票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該畸零股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凡參加帳簿劃撥配發股票之股東，其未滿壹股之畸零股款，將做為處理帳簿劃撥之費用。
3. 本次增資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
4. 本次增資計劃及相關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全權處理。
5. 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6. 上述股東配股率依本公司截至 112 年 4 月 12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 594,755,996 股計算，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或流通在外股數，因本公司買回、轉讓庫藏股、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普通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依其他法令等因素致生變動，而需調整股東配股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208,431 權 (含電子投票 64,213,397 權)	98.06%
反對權數 287,275 權 (含電子投票 287,275 權)	0.07%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792,786 權	1.85%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案由：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及轉投資生技產業，並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後，擬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普通股。

2、本次私募股數以不超過 30,000,000 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預計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 2 次辦理。

3、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本次辦理私募相關事宜說明如下：

(1) 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

A. 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其訂定方式係依現行法令規定訂定，應屬合理。實際定價日及實際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令規定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及資本市場狀況決定之。

(2) 私募特定人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相關函令之規定擇定特定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洽定應募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為配合公司未來發展、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公司獲利能力，引進對本公司有助益之策略聯盟夥伴實有其必要性。預計透過其經驗、技術及知識之協助，可提升營業績效，有助公司未來穩定成長。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A.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私募具有迅速簡便之特性，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更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人之穩定長期關係，故擬採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B. 私募額度：不超過 30,000,000 股額度內，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 2 次辦理。第 1 次不超過 15,000,000 股，第 2 次不超過 15,000,000 股。

C. 私募資金用途：2 次辦理私募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及轉投資生技產業。

D. 預計達成效益：2 次辦理私募預計達成效益皆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營運效能及公司競爭力。

4、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8規定之轉讓對象外，餘不得再行賣出。本次私募之普通股將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櫃交易。

- 5、本次私募計畫之主要內容，除私募訂價成數外，包括實際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條件、定價日、增資基準日、計劃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遇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指示修正、基於營運評估或因應市場客觀環境而須訂定或修正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6、為配合本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計畫所需事宜。
- 7、本次私募對本公司經營權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經營權穩定，故私募後應不致對本公司經營權造成重大影響。
- 8、前述未盡事宜，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法全權處理之。

股東戶號 3352 發言要旨：

本次股東會預訂提出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惟貴公司111年度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分別於112年4月24、25日公告收足。請說明本次再以私募募集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回覆如下：

本公司於112年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資金預計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償還前次可轉換公司債，而本公司於112年4月20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私募資金之預計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及轉投資生技產業，茲就本次私募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說明如下：

1、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借款

本公司111年底個體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68.01%及65.47%，而本公司於112年4月間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倘若依111年底個體財務報表設算募集完成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後之擬制性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51.37%及148.84%，本公司之擬制性流動比率仍未達200%，相關財務結構仍有強化之空間。

而近年來兒童用藥因疫情的爆發，呼吸道病人大幅的增加，本公司111年5月後內服液劑產品業績逐漸成長回穩，已漸漸回復至疫情前的水平，CNS用藥也維持穩定的成長，隨著台灣社會步入高齡化社會，人口老化加速了長照市場的需求，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深化老人水劑產品的開發，並配合政府政策投入具高度開發潛力的長照病人用藥市場，本公司未來營運所需資金亦將隨之增加，故本公司擬藉由私募普通股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此外，111年以來全球金融市場升息幅度劇烈，美國聯準會(FED)及台灣央行已多次升息，本公司未來之利息費用負擔將日益增加，對本公司獲利能力之影響將加劇。故本公司擬藉由私募普通股以償還借款，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資金流出，亦可避免

外在利率環境變動對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降低對銀行借款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以增加經營應變能力，有助於降低經營風險，故本公司擬藉由私募普通股以償還借款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轉投資生技產業

本公司已轉型為生技工業銀行，除一般內服液劑與CNS的經營與發展及特殊藥物的開發外，同時致力於生技產業的投資與育成，輔佐深具潛力的生技/大健康公司躍上國際舞台，並期為本公司帶來合理的投資收益。由於生技產業產品開發期程較長，為因應轉投資公司長期發展所需，必需提高長期資金來源之比例，以穩定支持營運發展，故本公司此次私募案，資金用途預計用於投資生技產業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綜上所述，本次私募預計效益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提升營運效能及公司競爭力，並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對企業之經營具有正面之助益，故本公司此次私募案，資金用途預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及投資生技產業實屬合理且必要。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045,421 權 (含電子投票 64,050,387 權)	98.01%
反對權數 408,703 權 (含電子投票 408,703 權)	0.11%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834,368 權 (含電子投票 6,793,651 權)	1.87%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配合實際需要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288,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268,820 權 (含電子投票 64,273,786 權)	98.07%
反對權數 221,703 權 (含電子投票 221,703 權)	0.06%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797,969 權 (含電子投票 6,757,252 權)	1.8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五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擬請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可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之限制。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內容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解除競業之職務	主要營業內容
董事長	佳軒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素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順天醫藥生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博晟生醫(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長佳智能(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澳優乳業(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 海普諾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海普諾凱營養品有限公司董事 • 澳優營養研究雲(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權鋒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Biofla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ayman)董事 • Bioflag Co., Ltd. (BVI)董事 • 錦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豐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得益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Bioflag Nutrition Corporation Ltd (開曼)董事 • Glac & George Biotech Co., Limited (HK) 董事 • 安徽錦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宿州)董事 • BIOFLAG Holding Limited (HK)董事 • 錦喬生物科技(淮安)有限公司董事 • 北京加科思新藥研發有限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藥開發 • 醫療器材 • 醫療器材 • 嬰幼兒奶粉 • 嬰幼兒奶粉 • 嬰幼兒奶粉 • 兒童精準營養研究 • 嬰幼兒奶粉 • 投資控股 • 投資控股 • 投資控股 • 功能性益生菌 • 農畜產品製造 • 投資控股 • 投資控股 • 功能性益生菌 • 投資控股 • 功能性益生菌 • 新藥開發

		<p>司董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Center Ventutr Holding Limited董事 •BioEngine Development I Limited (HK)董事 •Fangyuan Growth SPC-PCJ Healthcare Fund SP美元基金董事 •PCJ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基金管理公司董事 •晟信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佑得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佑信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控股 •投資控股 •基金投資 •基金管理 •投資 •投資 •投資
董事	儷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佳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玉晟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顯晟生醫(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ANYA BIOPHARM HOLDING CORP (CAYMAN)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物藥開發製造 •投資管理顧問 •新藥開發 •投資控股
董事	偉宸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佩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偉宸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芸德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 •投資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佳和實業(股)公司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紡織及醫療器材
董事	柏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元富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元富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元富證創業投資(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元富創新創業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永昕生物醫藥(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業瀾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佳和實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玉晟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高林實業(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 •投資管理顧問 •投資 •投資管理顧問 •生物藥開發製造 •投資 •紡織及醫療器材 •投資管理顧問 •國貿及生技醫療

獨立董事	何美玥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投資控股
獨立董事	賀士郡	•高林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貿及生技醫療

股東戶號 3352 發言要旨：

請就本次股東會說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增述該董事係擔任何公司之何職務、該等公司之主要營業內容，以及董事就擔任該等職務可能產生的利益衝突情形等，俾利全體股東瞭解。

公司回覆如下：

本公司於股東會議事手冊討論事項第五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載明各董事所欲解除競業限制之職務，及該等公司之主要營業內容，董事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可為自己或他人從事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之限制。本公司將依法於股東會說明，俾利全體股東瞭解，待決議後將相關內容併載於股東會議事錄。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有效表決權數：365, 288, 492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358, 031, 505 權 (含電子投票 64, 036, 471 權)	98.01%
反對權數 429, 759 權 (含電子投票 429, 759 權)	0.11%
無效、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6, 827, 228 權 (含電子投票 6, 786, 511 權)	1.86%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117099 發言要旨：

建議以後年度配息配股能夠固定，比如今年各 1 元就不要再變更。

主席回覆：

這部分會後請團隊再做評估，但期間公司因股本變動，而影響流通在外股數，依法仍需調整股東配股配息率。

七、散會

附件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及實施概況

晟德長期經營方向有四大構面，彼此環環相扣和支援，成就晟德短、中、長期發展與企業願景：

1. 生技/大健康產業的育成與投資。
2. 新藥與創新醫材突破。
3. 鞏固及擴張內服液劑領導地位、深耕 CNS 領域。
4. 掌握未來趨勢、投入新一代創新療法。

因應長期經營方向並回應短期需求，111 年我們主要努力的目標有以下幾點：

1. 協助與輔導轉投資公司穩健營運並持續評估與育成具潛力的地投資標的。
2. 協助轉投資公司在新藥研發及創新醫材推進新的里程碑。
3. 鞏固內服液劑領導地位並形塑晟德水劑事業於 CNS 精神經科領域的品牌形象與專業。
4. 持續投資創新生物藥、細胞與基因治療 (Cellular and Gene Therapy, CGT)、核酸藥物 (RNA) 及遞送載體系統以及臨床需求為導向之差異化新藥之新一代創新療法領域。

晟德 111 年合併營收為 7.68 億，較去年增加 53.51%，主要係受新冠病毒疫情影響，水劑營收成長。然而，透過轉投資公司穩定的配股配息、國際大型醫療基金的投資報酬以及策略性調節持股，111 年已累計流入破百億現金，強勁現金流將加速集團核心事業發展。

●澳優乳業：

2022 年因中國內地出生率下降及部分地區實行嚴格防疫措施而帶來市場壓力，在面對各種挑戰下，澳優主動對自家品牌配方牛奶產品銷售進行策略調整，各項業務仍能穩步推進，致力為消費者提供更好的產品與服務。

澳優旗下羊奶品牌-佳貝艾特，自 2018 起連續四年在中國進口嬰幼兒羊奶粉市場銷售份額超過六成，全球羊奶銷量第一品牌地位持續鞏固。澳優目前正在推進荷蘭的新嬰幼兒配方基粉設施（年產能達 35,000 公噸），落成後將進一步強化佳貝艾特在供應端的穩固優勢，持續提升品牌市場競爭實力。

此外，澳優不斷突破，研發適合中國人的營養產品，特別是益生菌相關業務銷售明顯成長，其中核心產品愛益森（獨家採用錦旗生物獲批的中國第一株自主研發菌株-鼠李糖乳桿菌 MP108），已覆蓋中國 27 個省份逾 2600 家線下門市，並進駐多家大型電商及平台。

2022 年澳優已實現黃金十年的第二階段戰略目標，產品矩陣持續拓展，目前已形成配方奶粉、保健食品、特醫食品、個性化營養品及服務覆蓋全人群、滿足全生命週期精準營養健康服務需求的營養呵護體系。

在中國乳業領軍企業伊利集團成為澳優單一最大股東後，雙方於上游乳源布局、研發創新、供應鏈構建、產品組合、人才培養、國際化開拓、品牌建設以及終端管道開發等方面不斷深入合作。透過集團優勢整合，優化資源配置與營運效率，將進一步提升澳優競爭力。

●益安：

益安於110年一舉跨入高階醫材委託開發及製造代工(CDMO)事業，成立子公司益興生醫，至111年已完成併購具頂尖醫療球囊製造技術MediBalloon、及美國矽谷地區醫療器材委託研發製造公司Second Source Medical，同時整合集團內部具高階導管技術子公司Medeonbio，打造高階醫材一站式CDMO事業體。未來益興將以台灣作為量產基地，持續精進高階醫療球囊、醫療導管、醫療器材半成品和成品組裝等製造能力，提供全球客戶多樣醫療器材零組件研發至製造之解決方案。另創新醫材研發育成事業方面，現有產品大口徑心導管術後止血裝置(IVC-C01)於107年第一季以總額五千萬美元授權予Terumo公司後，截至111年底已入帳簽約金兩千萬美元及里程金一千萬美元，並於111年底取得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之「PMA可予上市核准信函」，預計於112年通過美國FDA之cGMP實地查核後將正式取得上市許可。未來益安將持續與Terumo合作，全力將產品推送上市並以取得其剩餘兩千萬美元之里程金為首要目標。開發中產品治療因良性攝護腺肥大所致下泌尿道症狀之微創醫材(URO-T01)，已於111年年中通過美國FDA醫療器材臨床試驗申請(IDE)並於111年第三季進入臨床試驗收案，目前收案工作持續進行中。另開發中產品胸主動脈修復醫材(CVS-T01)已完成多場動物試驗，初步證明其安全性及有效性，預計於112年在美執行首次人體臨床試驗。已取得法規認證之產品包含腹腔鏡影像清晰器材(LAP-A01)、腹腔鏡手術縫合器材(LAP-C01)及骨科四肢創傷內固定手術微創醫材(ORP-T01)，益安持續洽談授權或營銷合作，戮力朝完成合作協議之目標前進。

●順藥：

順藥缺血性腦中風重磅新藥LT3001繼臨床2a期試驗結果顯示，其主要安全性指標達標，並具備改善神經行為與功能性等多項療效指標之效果，111年研發進度持續往前推進，再完成美國多劑量併藥物交互作用之一期臨床試驗，結果顯示LT3001與中風急性期的併用藥物之藥物動力學不相互影響，同時取得增加給藥頻次後的安全性資料。目前多個於台灣、美國及中國的臨床2b期試驗積極進行收案中，期待進一步驗證療效並大幅擴大使用族群，以造福更多病患。此外，長效止痛藥LT1001部分，繼台灣、新加坡與泰國後，再度迎來第四張藥證-馬來西亞，並加速烏克蘭、約旦及韓國等地之藥證申請。順藥將持續與產學界合作、引進極具臨床應用潛力的早期新藥案件，鎖定用於癌症及中樞神經疾病的異體細胞治療及基因治療等未來趨勢療法，期待為公司帶來永續成長動能。

●永昕：

永昕定位為「大D中M」的CDMO公司，即以「創新的開發能力(D)與適當的生產規模(M)」的商業模式顯現永昕服務的獨特性。111年永昕主要營收來源為CDMO業務，惟因新冠疫情影響，111年度CDMO營收較上年度微幅成長，整體營收則受LusiNEX里程碑金的影響而減少。111年度CDMO營收入成來自國內與日本客戶，然而，永昕積極開拓CDMO的新案源，並因應生物藥量產的趨勢，GMP二廠於111年完成確效與試產，預計於112年上半年投產。此外，111年為拓展更多創新領域，除了建置細胞治療與ADC專屬實驗室，也與擁有新穎技術的藥物設計平台及製程開發公司策略合作；與台灣工研院合作，引進ADC藥物篩選平台加速拓展次世代抗體生產與應用。與建誼生技合作，由永昕負責ADC藥物的設計、製程開發與放大，建誼負責合成小分子化學藥物的設計、製程開發及ADC的GMP生產。永昕以多年於生物藥CDMO所打下的根基，不僅持續得到客戶的信任與青睞，讓CDMO業務在疫情期間仍能微幅成長，更受到日本知名藥廠JCR Pharmaceuticals的肯定，入股成為永昕第

一大股東，與晟德集團並肩成為永昕下一階段成長的重要支柱，也將有助於永昕的國際化發展。

●**博晟：**

兩相軟骨修復植技術 (RevoCart)：首發產品 RevoCart 自 2020 在台上市後，即為博晟貢獻穩定銷售現金流。博晟致力於提高 RevoCart 的市場覆蓋率，至今已獲 24 家醫療院所進用並有 33 家正在申請中；並與中國海南特區、馬來西亞、越南等國簽訂獨家經銷合約，拓展國際市場銷售。骨生長因子 (OIF)：BiG-001 開放性脛骨骨折之一/二期臨床試驗正於台美收案中、於日本進行之骨折不癒合二期臨床試驗已收案完成；此外，更擴充齒槽骨增生適應症並於日本啟動二期臨床試驗之收案。BiG-006 腰椎椎體間融合已進行美國一/二期臨床試驗前補件，並持續洽談全球合作授權機會。合併韶宇醫學取得其脂肪前驅細胞萃取技術平台 BiG-022(ATC)，且已取得 TFDA 許可證，將進一步完善產品組合，帶來更多應用與獲利的潛能。

●**東曜：**

產品上市部分，生物藥貝伐株單抗注射液樸欣汀®做為該公司進度最快的在研生物藥及核心產品，於 2021 年 11 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上市許可。與江西濟鑫醫藥有限公司達成中國市場推廣服務合作，與科興製藥達成海外市場授權合作。TOZ309 於 2021 年 5 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註冊批件；TOM218 於 2021 年 5 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上市許可，針對愛滋病領域適應症，與前沿生物達成中國市場推廣服務合作。臨床試驗進展部分，TAA013 於 2022 年上半年完成三期臨床病人入組，TAB014 與兆科眼科簽訂中國商業化授權。有關 TAA013 海外市場合作與順天醫藥達成委託服務協定，協助推進 TAA013 在海外的策略合作。商業化及生產進展部分，2020 年 1 月和 5 月，分別完成單抗藥物商業化生產設施 GMP 符合性檢查和化藥硬膠囊劑 GMP 符合性檢查。5 月，建設第二條 ADC 商業化生產製劑線，進一步強化 ADC 藥物商業化平臺。2022 年 10 月零缺陷通過歐盟 QP 審計，ADC 商業化車間及單抗車間獲得歐盟認可。單抗原液產能突破 20,000 升。策略發展及 CDMO 業務：提供藥物開發生產一站式 CDMO 解決方案，加速生物藥特別是 ADC 藥物的開發和生產，賦能產業高品質發展。完成 IPO 後首輪股權融資，獲得大股東維梧資本及晟德大藥廠溢價認購，7 月 29 日獲得融資款項淨額約為 4.7 億港元，持續優化資本結構，通過多元化融資及戰略合作，支援公司戰略轉型及 CDMO 業務的加速發展。

●**晟德水劑：**

兒童用藥因疫情的爆發，呼吸道病人大幅的增加，去年 5 月後業績逐漸成長回穩，已漸漸回復至疫情前的水平。CNS 用藥也都能維持穩定的成長，隨著台灣社會步入高齡化社會，人口老化加速了長照市場的需求，未來將持續深化老人水劑產品的開發，並配合政府政策投入具高度開發潛力的長照病人用藥市場。

(二)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與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767,722 仟元，較 110 年度 500,107 仟元增加 267,615 仟元，增加幅度 53.51%；合併稅後淨損 575,621 仟元，較 110 年度合併淨利 2,156,951 仟元減少 2,732,572 仟元，減少幅度 126.69%。

111 年度晟德個體營業收入淨額 767,722 仟元，較 110 年度 500,107 仟元增加 267,615 仟元，增加幅度 53.51%；稅後淨利 102,216 仟元，較 110 年度 1,816,180 仟元減少 1,713,964 仟元，減少幅度 94.37%。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合併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500,107	767,722
營業毛利	259,659	406,268
營業費用	366,791	334,670
其他收益及(費損) 淨額	(147,020)	212,522
營業利益(損)	(254,152)	284,1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49,797	(873,034)
稅前淨利	2,595,645	(588,914)
稅後淨利(損)	2,156,951	(575,621)
每股盈餘(元)	3.14	0.17

2. 合併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資產報酬率	7.68	(1.83)
權益報酬率	10.33	(2.85)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額比率	51.39	(9.90)
純益率	431.29	(74.97)
每股盈餘(元)	3.14	0.17

3. 個體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500,107	767,722
營業毛利	259,659	406,268
營業費用	285,099	294,391
其他收益及(費損) 淨額	—	(25,838)
營業利益	(25,440)	86,0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32,200	448,828
稅前淨利(損)	2,206,760	534,867
稅後淨利(損)	1,816,180	102,216
每股盈餘(元)	3.14	0.17

4. 個體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0 年	111 年
資產報酬率	7.64	0.65
權益報酬率	9.83	0.53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額比率	43.69	8.99
純益率	363.15	13.31
每股盈餘(元)	3.14	0.1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海外市場擴展，完成一個過敏氣喘類產品於香港註冊，香港衛生主管機關審查中。
2. 治療腹瀉之藥品，已於110年8月查驗登記送件，111年已完成審查，112年1月已取得核准通知，等待領證作業中。
3. 執行開發中品項為神經痛與癲癇輔助治療藥物、抗凝血藥物及糖尿病藥。
4. 111年完成一項新生兒及小兒心血管疾病用藥之評估，預計112年完成開發申請專案委託製造申請。
5. 持續篩選符合台灣 unmet prescription need 需求之新產品開發評估。
6. 治療糖尿病新藥已完成第2期人體床試驗，目前正在積極尋求國際授權開發合作夥伴。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附件二、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維良會計師、鄭忠昊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之議案，經本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何美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附件三、健全營運計畫書執行情形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致力於集結資源與經驗，輔佐深具潛力的生技/大健康公司躍上國際舞台，同時專精於一般內服液劑與 CNS 的經營與發展。本公司長期經營方向有四大構面，彼此環環相扣和支援，成就本公司短、中、長期發展與企業願景：

1. 生技/大健康產業的育成與投資。
2. 新藥與創新醫材突破。
3. 鞏固及擴張內服液劑領導地位、深耕 CNS 領域。
4. 掌握未來趨勢、投入新一代創新療法。

二、111 年前三季稅前損失原因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向證期局申報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時，當時最近期 111 年前三季財務報告呈現稅前損失，主係 111 年間高通貨膨脹、烏俄戰爭及美國聯準會快速升息等因素影響，造成全球股市震盪，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股價下跌，因而 111 年前三季呈現稅前損失。

三、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第四季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與 111 年 12 月向證期局申報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附健全營運計畫預估數之差異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第四季 (實際金額)	111 年第四季 (預估金額)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38,694	220,972	17,722	8.02
營業成本	(108,145)	(99,785)	(8,360)	8.38
營業毛利	130,549	121,187	9,362	7.73
營業費用	(93,420)	(94,433)	1,013	(1.07)
其他收益及費損	(49,274)	-	(49,274)	-
營業淨利(損)	(12,145)	26,754	(38,899)	(145.40)
營業外收支	78,023	(368,970)	446,993	121.15
稅前淨利(損)	65,878	(342,216)	408,094	119.25
所得稅(費用)利益	(48,316)	(1,114)	(47,202)	4,237.16
本期淨利(損)	17,562	(343,330)	360,892	105.12

本公司 111 年第四季西藥產品銷售良好，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實際金額均高於預估金額；營業費用方面，本公司嚴格控管不必要的開支，營業費用實際金額與預估金額差異不大；其他收益及費損方面，主係本公司與玉晟管顧公司依經營管理合約按所持有之部分投資項目稅前淨收益計算管理績效獎金，帳列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111 年第四季因相關投資股價回升，估列之管理績效獎金因而增加；營業外收入方面，實際金額高於原預估金額，主係本公司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投資股價回升，如香港上市公司加科思藥業股價自 111 年 9 月底之港幣 4.21 元，上漲至 12 月底之港幣 5.23 元，因而產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所致。由於本公司 111 年第四季營業外收入實際金額高於預期金額，因而 111 年第四季本期淨利實際金額亦高於預期金額。

本公司轉投資領域涵蓋新藥開發、高階醫材、高技術門檻的嬰幼兒配方奶粉及食品、通過臨床驗證的特殊食品及益生菌與農業生技等多元事業，藉由資金、技術、人才加上產業經驗等資源整合，期望孕育出更多「國際級」的生技/大健康公司。經過多年的積極投入，終於小有斬獲並輔導如永昕、益安、順藥、博晟等公司在台上櫃以及澳優、東曜、加科思於香港掛牌上市。有鑑於全球生物藥開發需求異軍突起，再加上 Covid 疫情驅動醫藥創新發展，本公司將積極擁抱新一代創新療法、生物藥品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CDMO）及大健康等國際趨勢並期待在新一波藥品開發浪潮中扮演資源整合與價值創造的關鍵角色。

附件四、111年度董事酬金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111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佳軒科技(股)公司	0	0	0	0	1196	0	0	0	1196	1.17%	1196	0	0	0	0	0	0	0	1196	1.17%	-
董事長	代表人： 林榮錦 (說明1)	1,100	1,100	0	0	0	85	110	5	1185	1.16%	0	0	0	0	0	0	0	1185	1.16%	1,632	
董事	代表人： 王素琦 (說明2)	135	135	0	0	0	5	5	5	140	0.14%	0	0	0	0	0	0	0	140	0.14%	285	
董事	鄭萬來 (說明3)	0	0	0	0	262	35	50	312	297	0.29%	0	0	0	0	0	0	0	297	0.29%	-	
董事	蔡長海 (說明4)	0	0	0	0	336	30	30	366	366	0.36%	0	0	0	0	0	0	0	366	0.36%	-	
董事	張博智	0	0	0	0	598	90	90	688	688	0.67%	0	0	0	0	0	0	0	688	0.67%	1,691	
董事	智友(股)公司 (說明3)	0	0	0	0	262	40	40	302	302	0.30%	0	0	0	0	0	0	0	302	0.30%	-	
董事	麗榮科技(股)公司	0	0	0	0	598	90	90	688	688	0.67%	0	0	0	0	0	0	0	688	0.67%	-	
董事	偉宸投資	0	0	0	0	598	90	90	688	688	0.67%	0	0	0	0	0	0	0	688	0.67%	-	

附件五、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償還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五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賣回權之本金及利息補償金所需，故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及相關事項如下：

項目	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12.08	111.12.08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3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7683 號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4 月 20 日證櫃債字第 11200030712 號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3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76831 號函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2 年 4 月 25 日證櫃債字第 11200031002 號函
發行日期	112.04.26	112.04.27
發行面額	10 萬元整	10 萬元整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 110.08%發行	依票面金額 100%發行
發行總額	7 億元整	25 億元整
票面利率	0%	0%
發行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117.04.26	五年期 到期日：117.04.27
償還方法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7 億元	25 億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國內第六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七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 48 元	新台幣 49 元
最新轉換價格	新台幣 48 元	新台幣 49 元
轉換期間	112 年 7 月 27 日至 117 年 4 月 26 日	112 年 7 月 28 日至 117 年 4 月 27 日
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無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金融工具之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報附表附註四.5，金融工具評估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5，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評價技術及輸入值等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26。

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金融工具按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估計得之者，因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此類金融工具價格之衡量過程較為依賴管理階層之判斷及決定。因是，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及評價列為重要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自民國111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買進明細選取適當樣本，抽核至原始憑證、銀行對帳單及投資評估報告。
2. 以民國111年12月31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餘額發函詢證，以評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存在性。
3. 取得委任公司委外獨立專家之評價報告，瞭解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及所使用參數，就帳列金融工具進行抽樣驗算所選擇樣本之公允價值。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營運聚焦「生技產業投資控股」，擁有新藥開發、醫療器材及大健康產業等多家轉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評價，實屬較為複雜之計算，因金額重大且須投入較多人力進行查核工作，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採用權益法之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會計政策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7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8之揭露。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查核程序包括：

1. 透過查核指示函，覆核被投資公司委任會計師交付本會計師之財務報表及相關文件，並依持股比例核算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及投資餘額計算是否正確。
2. 被投資公司發生虧損時，了解其虧損之主要原因、是否有繼續經營疑慮及未來因應措施。
3. 覆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減損文件之說明是否合理。
4.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應依以下步驟，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評估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1)評估其減損損失計算之合理性。

(2)本期實際發生之投資損失，應核至相關證明文件(ex:投資事業之減資或清算證明文件)。

(3)確認其減損損失已於當期認列為損失。

5. 查明被投資事業是否存續營業中，如已停止營業是否已作適當之調整或予以列註。

其他事項

上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採權益法處理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Fangyuan Growth SPC.、Helicase Venture Fund I, L.P. 及 TransPacific Medtech Fund.、ANYA Biopharm Holding Corp.、Fangyuan PCJ Fund II L.P.、山水生技創投有限合夥、顯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建誼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706,107 仟元及 12,814,664 仟元，占資產總額分別為 22.6%及 48.9%；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477,716)仟元及 1,161,840 仟元，占稅前淨利(89.3)%及 52.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戴維良

戴維良



會計師：鄭忠昊

鄭忠昊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05)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316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3931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大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794,911	3	\$ 186,046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	848,745	3	75,81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四、六、3	522,070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9,666	—	16,28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	134,686	1	77,383	—
1175	應收租賃款	四、六、5	—	—	21,115	—
130X	存貨	四、六、6	89,308	—	100,641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7	—	—	4,248,092	1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15,083	1	244,27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23,731	—	15,28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68,200	10	4,984,927	19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七、八	8,812,523	35	3,018,787	1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四、六、3、七	200,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七、八	12,382,592	49	16,966,358	6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532,449	2	742,425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	346	—	61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1、八	671,896	3	486,502	2
1780	無形資產	四	3,286	—	3,128	—
1920	存出保證金		5,708	—	8,344	—
1915	預付設備款	九	1,050	—	16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14	9,724	—	6,64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619,574	90	21,232,969	81
1XXX	資產總計		\$ 25,287,774	100	\$ 26,217,896	100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大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1. 12. 31		110. 12. 31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八	\$ 310,000	1	\$ 1,16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2	156,530	1	—	—
2130	合約負債	六、19	84,066	—	113,514	—
2150	應付票據		5,655	—	1,291	—
2170	應付帳款		94,900	—	29,022	—
2200	其他應付款		72,491	—	70,487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15、七	366,602	2	294,16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23	953,236	4	260,77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2、六、13、八	1,868,778	8	433,33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10,971	—	8,9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23,229	16	2,371,531	9
25XX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2	—	—	109,625	1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3	—	—	1,822,315	7
2540	長期借款	六、12、八	1,289,000	5	1,853,66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3	717,737	3	1,119,136	4
2620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七	100,156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5,304	—	2,35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12,197	8	4,907,097	19
2XXX	負債總計		6,035,426	24	7,278,628	28
31XX	權益	六、16				
3110	股本		5,947,560	23	5,050,487	19
3200	資本公積		5,552,954	22	4,556,301	1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8,420	5	1,081,57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973,247	24	5,716,850	22
3350	未分配盈餘		522,307	2	2,881,845	11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64)	—	(373,938)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824	—	26,150	—
3500	庫藏股	六、16	—	—	—	—
3XXX	權益總計		19,252,348	76	18,939,268	72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5,287,774	100	\$ 26,217,896	100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9	\$ 767,722	100	\$ 500,1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6	361,454	47	240,448	48
5900	營業毛利		406,268	53	259,659	52
6000	營業費用	六.20、七				
6100	推銷費用		130,312	17	110,707	22
6200	管理費用		116,749	15	98,996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016	6	75,396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14	—	—	—
	營業費用合計		294,391	38	285,099	5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15	(25,838)	(3)	—	—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6,039	12	(25,440)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六.21、七	(84,007)	(11)	(97,578)	(20)
7100	利息收入	七	22,696	3	706	—
7110	租金收入	七	24,236	3	21,962	4
7130	股利收入		138,685	18	235	—
7190	其他收入	六.21、七	7,601	1	66,536	13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330,307	434	(1,811)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78,024	36	(7,315)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439,761)	(188)	650,082	130
7590	其他支出	六.21	(55,321)	(7)	(4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1,773,632)	(231)	1,599,423	3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448,828	58	2,232,200	446
7900	稅前淨利(損)		534,867	70	2,206,760	44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23	(432,651)	(56)	(390,580)	(7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02,216	14	1,816,180	363

承 前 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2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25	—	(424)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116	3	24,231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3	(895)	—	(303)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446	3	23,50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2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5,443	25	(79,464)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3,169	30	(265,51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3	(79,732)	(10)	65,37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48,880	45	(279,60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3,542	62	\$ 1,560,076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4	\$ 0.17		\$ 3.1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4	\$ 0.17		\$ 3.05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備註	備註合計			
	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取溢價的附加 面價值差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 聯企業及合資投資 淨值之變動數	庫藏股	返往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告結果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02,554	\$ 3,102,832	\$ 157,967	\$ 991,742	\$ 68,112	\$ 191,470	\$ 55	\$ 704,508	\$ 4,581,923	\$ 3,770,651	\$ (94,330)	\$ 1,157	\$ (98,173)	\$ (86,794)	\$ 17,981,427
處分分配：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686,930)	-	-	-	-	(686,930)
現金股票股利	457,953	-	-	-	-	-	-	-	-	(457,953)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1,135,327	-	(1,135,327)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377,005	-	(377,005)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
庫藏股轉讓員工	-	-	-	-	3,881	-	-	-	-	-	-	-	-	86,794	90,6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聯企業及合資投資淨值之 變動數	-	-	-	40,242	-	-	-	-	-	(48,003)	1,781	-	-	(48,003)	(5,080)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損)	-	-	-	-	-	-	-	-	-	1,816,180	-	-	-	1,816,180	1,816,180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292	(279,608)	23,212	-	(256,396)	-	(256,104)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50,487	\$ 3,102,832	\$ 157,967	\$ 1,031,984	\$ 71,993	\$ 191,470	\$ 55	\$ 1,081,573	\$ 5,716,650	\$ 2,881,845	\$ (373,938)	\$ 26,150	\$ (347,088)	\$ -	\$ 18,939,268
處分分配：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1,262,622)	-	-	-	-	(1,262,622)
現金股票股利	457,573	-	-	-	-	-	-	-	-	(757,573)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256,307	(256,307)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76,847	-	(176,847)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	-	-	-	-	-	-	-	-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聯企業及合資投資淨值之 變動數	-	-	-	35,031	-	-	-	-	-	(8,815)	(14,006)	(10,272)	(25,178)	-	1,638
行使認入股	-	-	-	-	-	-	65	-	-	-	-	-	-	65	6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3,272	-	-	-	-	-	-	-	-	-	-	3,272	3,272
合併發行新股	139,500	659,597	585,088	-	-	-	-	-	-	-	-	-	-	-	1,087,185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損)	-	-	-	-	-	-	-	-	-	102,216	-	-	-	-	102,216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500	(348,800)	21,916	-	370,826	-	371,32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917,500	\$ 3,772,429	\$ 449,327	\$ 1,057,615	\$ 71,993	\$ 191,470	\$ 120	\$ 1,238,420	\$ 5,973,217	\$ 522,307	\$ (30,964)	\$ 37,824	\$ (2,140)	\$ -	\$ 19,252,398

(請參閱附註之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泰鈞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大德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4,867	\$ 2,206,76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022	33,016
攤銷費用	998	1,558
利息費用	84,007	97,578
利息收入	(22,696)	(706)
股利收入	(138,685)	(23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14	—
技術轉讓作價投資損失(利益)	86,880	(86,88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31,593)	31,5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689)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773,632	(1,599,42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5	41
未完工程本期轉列費用	1,453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330,307)	1,8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1,439,761	(650,082)
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3,8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384)	3,04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7,617)	21,417
存貨(增加)減少	11,333	7,6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523	(16,304)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856)	(1,97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9,448)	16,2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64	(4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5,878	(32,76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125	3,98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794	67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2,213	(5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418,924	39,874
收取之利息	18,994	263
支付之利息	(32,431)	(42,657)
支付之所得稅	(389,790)	(155,8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697	(158,395)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3,104)	(1,118,27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3,729	28,342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1,344,243)	(1,197,58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492,236	244,569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6,340,523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1,38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2)	(7,55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18)	—
取得無形資產	(1,156)	—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86)	90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636	(2,7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29,191	(232,101)
應收租賃款(增加)減少	21,115	9,428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現金股利	737,562	1,043,382
收取其他股利	138,685	235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58,69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476,795	(1,231,4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850,000)	(826,150)
舉借及償還長期借款	(998,000)	2,286,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40	(12)
發放現金股利	(1,262,622)	(686,930)
取得子公司部份權益借款	(775,053)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57)	(1,269)
庫藏股轉讓員工	—	86,788
行使歸入權	6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883,627)	858,4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608,865	(531,3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6,046	717,4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4,911	\$ 186,046

(請參閱後附之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查核意見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營運聚焦「生技產業投資控股」，擁有新藥開發、醫療器材及大健康產業等多家轉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評價，實屬較為複雜之計算，因金額重大且須投入較多人力進行查核工作，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採用權益法之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9所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8之揭露。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查核程序包括：

1. 透過查核指示函，覆核被投資公司委任會計師交付本會計師之財務報表及相關文件，依持股比例核算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及投資餘額計算是否正確。
2. 被投資公司發生虧損時，了解其虧損之主要原因、是否有繼續經營疑慮及未來因應措施。
3. 複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減損文件之說明是否合理。
4.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應依以下步驟，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評估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 (1) 評估其減損損失計算之合理性。
 - (2) 本期實際發生之投資損失，應核至相關證明文件(ex：投資事業之減資或清算證明文件)。
 - (3) 確認其減損損失已於當期認列為損失。
5. 查明被投資事業是否存續營業中，如已停止營業是否已作適當之調整或予以列註。

金融工具之評估

有關金融工具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報附表附註四.7，金融工具評估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6，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評價技術及輸入值等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2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金融工具按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估計得之者，因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此類金融工具價格之衡量過程較為依賴管理階層之判斷及決定。因是，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及評價列為重要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自民國 11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買進明細選取適當樣本，抽核至原始憑證、銀行對帳單及投資評估報告。
2. 以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餘額發函詢證，以評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存在性。
3. 取得委任公司委外獨立專家之評價報告，瞭解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及所使用參數，就帳列金融工具進行抽樣驗算所選擇樣本之公允價值。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博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順天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TransPacific Medtech Fund、山水生技創投有限合夥、Helicase Venture Fund I, L.P.、Fangyuan Groth SPC、PCJ Healthcare Fund、ASEAN Bio&Medical Platform Investment LP、Biofla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Bioflag Nutrition Cayman、ANYA Biopharm Holding Corp、Fangyuan PCJ Fund II L.P.、穎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建誼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599,393 仟元及 14,985,578 仟元，占資產總額之 26.2%及 49.2%。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606,110)仟元及 1,123,371 仟元占稅前淨利之 102.9%及 43.3%。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晟德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富鋒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戴維良

戴維良



會計師：鄭忠昊

鄭忠昊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05)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316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3931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1. 12. 31		110.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796,738	3	\$ 267,46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	1,029,075	4	4,581,526	1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四、六.3	522,070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9,666	—	16,28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	134,686	1	77,383	—
1175	應收租賃款	四、六.5	—	—	21,1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4,517	—	457,927	2
130X	存貨	四、六.6	89,308	—	100,64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15,083	1	244,274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7	—	—	5,110,766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162	—	15,58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51,305	11	10,892,962	3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八	12,884,921	51	7,166,247	2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七	200,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八	8,026,961	32	11,136,681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八	532,449	2	742,425	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0、八	346	—	61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1	671,896	3	486,502	2
1780	無形資產	四	3,286	—	3,128	—
1920	存出保證金		5,708	—	8,344	—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		1,050	—	16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15	9,724	—	6,64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336,341	89	19,550,752	64
1XXX	資產總計		\$ 25,187,646	100	\$ 30,443,714	100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三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2、八	\$ 310,000	1	\$ 1,160,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2	156,530	1	—	—
2130	合約負債	六.20	84,066	—	113,514	—
2150	應付票據		5,655	—	1,291	—
2170	應付帳款		94,900	—	29,02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	72,492	—	559,80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六.16、七	366,602	1	107,0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24	953,236	4	267,15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2、六.14	1,868,778	8	433,33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七	10,998	—	9,01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923,257</u>	<u>15</u>	<u>2,680,143</u>	<u>9</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六.2	—	—	109,625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4	—	—	1,822,315	6
2540	長期借款	六.12、八	1,289,000	5	1,853,667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4	717,737	3	2,112,932	7
2550	長期負債準備	四、六.16	—	—	767,779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5,304	—	2,35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12,041</u>	<u>8</u>	<u>6,668,672</u>	<u>22</u>
2XXX	負債總計		<u>5,935,298</u>	<u>23</u>	<u>9,348,815</u>	<u>31</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17				
3110	股本		5,947,560	24	5,050,487	16
3200	資本公積		5,552,954	22	4,556,301	1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58,420	5	1,081,57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973,247	24	5,716,850	19
3350	未分配盈餘		522,307	2	2,881,845	9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964)	—	(373,938)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7,824	—	26,150	—
3500	庫藏股	六.17	—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u>19,252,348</u>	<u>77</u>	<u>18,939,268</u>	<u>62</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7	—	—	2,155,631	7
3XXX	權益總計		<u>19,252,348</u>	<u>77</u>	<u>21,094,899</u>	<u>69</u>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5,187,646</u>	<u>100</u>	<u>\$ 30,443,714</u>	<u>100</u>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示外)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0	\$ 767,722	100	\$ 500,1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361,454	47	240,448	48
5900	營業毛利		406,268	53	259,659	52
6000	營業費用	六.21、七				
6100	推銷費用		130,312	17	110,707	22
6200	管理費用		157,028	21	180,688	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016	6	75,396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314	—	—	—
	營業費用合計		334,670	44	366,791	7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16	212,522	28	(147,020)	(3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84,120	37	(254,152)	(5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六.22、七	(82,691)	(11)	(102,747)	(21)
7100	利息收入	七	22,717	3	769	—
7100	股利收入		179,060	23	221,237	44
7190	其他收入	六.22、七	31,851	4	88,448	18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722,021	485	1,009,210	202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319,610	42	5,152	1
7590	什項支出		(34)	—	(40)	—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8	(705,700)	(92)	983,241	197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4,359,868)	(568)	644,527	1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873,034)	(114)	2,849,797	570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588,914)	(77)	2,595,645	51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24	13,293	2	(438,694)	(8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575,621)	(75)	2,156,951	431

	承	前	頁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00								
8310								
8311								
8320								
8349								
8310								
8360								
8361								
8370								
8399								
8360								
8500								
8600								
8610								
8620								
8700								
8710								
8720								
9750								
9850								

(請參閱後附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合計	併列何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或關係公司所發或承購之股票	資本公積	其他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其他	備抵損失						
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餘額	\$ 4,592,584	\$ 3,102,882	\$ 157,967	\$ 991,742	\$ 68,112	\$ 55	\$ 191,470	\$ 704,508	\$ 4,381,523	\$ 3,770,651	\$ (94,300)	\$ 1,157	\$ (93,173)	\$ 17,981,427	\$ 2,652,950	\$ 20,634,377
盈餘分配：																
股東現金股利										(686,930)				(686,930)		(686,930)
股東股票股利	457,953									(457,95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135,327		(1,135,32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77,905		(377,90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庫藏股轉讓員工					3,881									86,794	90,675	90,6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取淨值之變動數				40,242						(48,000)		1,781	1,781	(5,980)	25,540	19,566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損)										1,816,180				1,816,180	340,771	2,156,951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292	(279,508)	23,212	(256,306)	(256,104)	(11,204)	(267,308)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852,432)	(852,432)	(852,43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50,487	\$ 3,102,882	\$ 157,967	\$ 1,031,084	\$ 71,993	\$ 55	\$ 191,470	\$ 1,081,573	\$ 5,716,850	\$ 2,881,815	\$ (373,938)	\$ 26,150	\$ (347,768)	\$ 18,939,268	\$ 2,155,631	\$ 21,094,899
盈餘分配：																
股東現金股利										(1,292,622)				(1,292,622)		(1,292,622)
股東股票股利	757,578									(757,578)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56,397	(256,39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6,847		(176,84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取淨值之變動數				35,031						(8,815)	(14,005)	(10,272)	(25,178)	1,038	1,038	1,038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3,272											3,272	(778,325)	(775,053)
行使轉入權						65								65		65
合資發行新股	139,300	606,597	288,088											1,067,185	(710,567)	386,618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損)										102,216				102,216	(677,837)	(575,621)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500	348,880	21,946	370,826	371,326	11,068	382,42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47,569	\$ 3,772,429	\$ 440,327	\$ 1,067,615	\$ 71,993	\$ 120	\$ 191,470	\$ 1,258,420	\$ 5,979,247	\$ 522,307	\$ (39,904)	\$ 37,824	\$ (2,140)	\$ 19,252,348	\$ 1,068	\$ 19,252,348

(請參閱附註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春琦



核數人：許瑞琪



會計主管：毛安妮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88,914)	\$ 2,595,645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022	33,016
攤銷費用	998	1,55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689)	(2,1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利益	4,359,868	(644,527)
預期信用損失(利益)數	314	—
未完工程本期轉列費用	1,453	—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3,887
技術轉讓作價投資利益	—	(86,88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	31,593
利息費用	82,691	102,747
利息收入	(22,717)	(769)
股利收入	(179,060)	(221,2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5,700	(983,24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5	4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722,021)	(1,009,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384)	3,04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7,617)	21,41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116	14,132
存貨(增加)減少	11,333	7,61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26	(15,012)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1,856)	(1,97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64	(40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5,878	(32,76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52)	(1,01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424)	(56,812)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9,448)	16,236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01,208)	147,02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78	(5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222,086	(78,571)
收取之利息	19,015	326
支付之利息	(34,111)	(53,417)
支付之所得稅	(396,868)	(226,4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9,878)	(358,137)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3,258)	(1,633,58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1,379	1,047,628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7,6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711,381)	—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1,013,629)	(527,762)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7,685,055	80,17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2)	(7,55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18)	—
取得無形資產	(1,156)	—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886)	90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636	(2,756)
應收租賃款(增加)減少	21,115	9,4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29,191	(232,101)
收取之股利	427,631	582,0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179,887	(655,8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配發現金股利	(1,262,622)	(686,930)
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	(487,104)	(365,328)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50,000)	(826,150)
舉借及償還長期借款	(998,000)	2,286,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40	(1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57)	(1,26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90,000)	(135,0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86,788
取得子公司部份權益價款	(775,053)	—
行使歸入權	6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460,731)	358,0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529,278	(655,9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7,460	923,3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6,738	\$ 267,46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附件八、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428,405,601
加：111 年度稅後淨利	102,215,735
減：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8,815,333)
減：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79,746)
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980,31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9,390,097)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喪失重大影響力)	(1,430,928,51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期出售迴轉)	1,494,242,845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	349,569,47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925,800,285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594,755,996)
股東紅利-股票股利(每股 0.55 元)	(327,115,8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928,489

董事長：王素琦



經理人：許瑞寶



會計主管：毛安妮



附件九、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2041 西藥製造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F208011 中藥零售業 二、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保 健營養品、輔助營養品）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三、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 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802041 西藥製造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F208011 中藥零售業 二、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保 健營養品、輔助營養品） C110010 飲料製造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三、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五、H201010 一般投資業 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 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新增 營業 項目。
第十一條之 一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 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舉行。採行 <u>視訊股 東會</u> 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 行事項等相關規定，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 從其規定。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 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舉行。採行 <u>視訊會 議</u> 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 事項等相關規定，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 其規定。	修訂 文字。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十月一 日。 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 十六日。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 二十四日。 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年七月 一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五月 二十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八年十月一 日。 第三十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 十六日。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 二十四日。 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年七月 一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五月 二十日。 <u>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六 月二十日。</u>	增訂 修訂 日期。